

证券代码：300677

证券简称：英科医疗

公告编号：2025-030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4:00 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

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18 日 14:0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13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工业园秀宁路 18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议案7、10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将会作为本次会议的议题进行讨论，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上述议案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审议的第3项议案，关联股东刘方毅先生、陈琼女士、于海生先生、冯杰女士、朱丽丽女士、华翠萍女士将回避表决，且其与其一致行动人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9:30-11:30

2、登记地点：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工业园秀宁路18号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的，应当提交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6年5月16日17:00前送达公司，以信函和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请务必进行电话确认。

4、通信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张柳路 29 号英科医疗智能医疗器械
研发营销科技园

邮编：255414

联系部门：资本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3-6098999

联系传真：0533-6098966

未在登记时间内登记的公司股东可以出席本次股东会，但对会议审议事项没有表决权。

信函登记收件人：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证券部，（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5、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者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定期）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04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677；投票简称：英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投票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现场股东

会召开日) 9:15-15:00。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2、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三）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股东参会登记表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单位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现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对这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6.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意受托人投票；

2、委托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打印件和复印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和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